

兰州财经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学院

兰财大国贸字〔2026〕28号

国际经济与贸易学院 推荐2027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 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为做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根据《兰州财经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关于做好推荐2027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文件规定，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细则。

一、推免工作小组

组长：胡静寅

组员：万永坤、王思文、李昕、姜洋、马莹、任燕

二、专家审核小组

姬顺玉、杨雯、郭鹏辉、王烨、陈卫强、

三、推荐条件

根据《兰州财经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文件中的第三章推荐条件执行。

四、综合评价计算细则

根据《兰州财经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文件中第四章综合评价、《兰州财经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奖励认定参考指南》（附件1）执行。

五、推荐工作程序

（一）8月26日制定推荐实施细则。学院推免工作小组审议推荐实施细则，经学院召开党政联席会审核后向学生公布，并由院长签字学院盖章后，将纸质版、Word 电子版报教务处。

（二）8月27日完成学生报名工作。学生按照学院通知，根据教务系统成绩单统一填写在线表格，自愿进行报名。

（三）8月29日前完成满足基本条件学生遴选，学院通知符合条件学生填写兰州财经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申请表（附件2），提交成绩单，签订兰州财经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推免诚信承诺书（附件3）等，上交学院教学秘书。

（四）9月2日学生提供综测评价计算和排名（学工系统）和其他相关佐证材料纸质版，由学院专家审核小组进行审核。

（五）9月3日学院组织学生线下答辩（附件4），答辩过程全程视频录像由学院存档。

（六）9月4日学院召开党政联席会审议决定拟推荐名单，公示3日后无异议上报教务处。

（七）9月7日前，教务处将推免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后的拟推荐名单予以公示，公示7个工作日无异议后上报。

（八）9月18日，学院通知本院推荐学生通过“推免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tm/>）进行注册并填报个人信息、缴费、填报志愿、联系招生单位复试。

六、工作纪律与监督

（一）加强推荐工作管理，涉及推荐工作的原则、方法、程序和结果等重要事项都应认真研究、集体决策，确保推荐工作公平公正、平稳有序。

（二）推荐工作全程接受学校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三）对推荐过程中弄虚作假、学术不端等行为，严重影响推荐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学生，一经查实，取消推免资格，并严肃处理。

（四）推荐相关工作人员未严格履行工作职责，违反推荐政策规定的，学校将依规依纪严肃处理。

（五）推荐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学生报名参加推荐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荐的要主动报备。相关学生申请推荐时也应主动向学院报备声明。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的推荐相关工作人员，将依规依纪严肃处理；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影响推荐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学生，将取消其推免资格。

- 附件：1.《兰州财经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奖励认定参考指南》
- 2.兰州财经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申请表
- 3.兰州财经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推免诚信承诺书
- 4.兰州财经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答辩记录表

